

278064

成都工學院圖書館

基本語彙

卷〇〇五四〇 頌字等

卷〇〇五四一 庸字

卷〇〇五四二 庸字

卷〇〇五四三 庸字

卷〇〇五四三 庸字

永樂大典



永樂大典卷之五百五十三

庸

中庸十二

子曰舜其大知也與舜好問而好察邇言隱惡而揚善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其斯以爲舜乎

朱子章句

如去聲與平聲好去聲 舜之所以爲大知者以其不自用而取諸人也 邇言者淺近之言猶必察焉其無遺善可知然於其言之未善者則隱而不宣其善者則播而不匿其廣大光明又如此則人孰不樂告以善哉兩端謂衆論不同之極致蓋凡物皆有兩端如小大厚薄之類於善之中又執其兩端而量度以取中然後用之則其擇之審而行之至矣然非在我之權度精切不差何以與此此知之所以無過不及而道之所以行也朱子語類舜其大知知而不過兼行說仁在其中 曰擇乎中庸兼知說索隱行雖不能擇不知半途而廢不能執不仁依乎中庸擇不見知而不悔

執 舜固是聰明睿知。然又能好問而好察。通言樂取諸人。以爲善。併合將來所以謂之大知。若只據一己所有。便有窮盡。賈孫錄同 問隱惡而

揚善。曰其言之善者。播揚之。不善者。隱而不宣。則善者愈樂告以善。而不善者亦無所愧。而不復言也。若其言不善。我又揚之於人。說他底不是。則

其愧耻不復敢以言來告矣。此其求善之心。廣大如此。人安得不盡以其言來告。而吾亦安有不盡聞之言乎。蓋舜本自知。能合天下之智爲一人

之智。而不自用其智。此其智之所以愈大。若愚者既愚矣。又不能求人之智。而自任其愚。此其所以愈愚。惟其智也。所以能因其智以求人之智。而

智愈大。惟其愚也。故自用其愚。而不復求人之智。而愈愚也。則 執其兩端之執。如俗語謂把其兩頭。節 兩端。如厚薄輕重。執其兩端。用其中。於

民。非謂只於二者之間。取中。當厚而厚。即厚上。是中。當薄而薄。即薄上。是中。輕重亦然。問 兩端。未是不中。且如賞一人。或謂當重。或謂當輕。於

此執此兩說。而求其却好道理而用之。若以兩端爲不中。則是無商量。何用更說執兩端義。問 執兩端而量度。以取中。當厚則厚。當薄則薄。

爲中否。曰。舊見欽夫亦要恁地說。并謂此句只是將兩端來量度。取一箇恰好處。如此人合與之百錢。若與二百錢。則過厚。與之五十。則少。只是百

錢便恰好。若當厚則厚。自有恰好處。上面更過厚則不中。而今這裏便說當厚則厚。爲中。却是躐等之言。或問程伊川曰。執謂執持使不得行如何。某說此執字。只是把此兩端來量度取中。曰此執字。只是把來量度。至問中庸集註云。兩端是衆論不同之極。致曰兩端是兩端盡處。如要賞一人。或言萬金。或言千金。或言百金。或言十金。自家須從十金審量至萬金。酌中看當賞他幾金。則問章句云。兩端是衆論不同之極。致蓋凡物皆有兩端。如小大厚薄之類。於善之中。又執其兩端。而量度以取中。所謂衆論不同都是善一邊底。曰惡底。已自隱而不宣了。當時所以說衆論不同之極。致蓋緣上文有好。問好。察適言。至陳才卿問兩端。謂衆論不同之極。致且如衆論有十分厚者。有十分薄者。取極厚極薄之二說。而中折之。則此爲中矣。曰不然。此乃子莫執中也。安得謂之中。兩端只是箇起止二字。猶云起這頭至那頭也。自極厚以至極薄。自極大以至極小。自極重以至極輕。於此厚薄大小輕重之中。擇其說之是者而用之。是乃所謂中也。若但以極厚薄爲兩端。而中折其中間以爲中。則其中間如何見得便是中。蓋或極厚者說得是。則用極厚之說。極薄之說是。則用極薄之說。厚薄之中者說得是。則用厚薄之中者之說。至於輕重大小。莫不皆然。蓋惟其說

之是者用之。不是棄其兩頭不用。而但取兩頭之中者以用之也。且如人有功當賞。或說合賞萬金。或說合賞千金。或有說合賞百金。或又有說合賞十金。萬金者。其至厚也。十金其至薄也。則把其兩頭。自至厚以至至薄。而精權其輕重之中。若合賞萬金。便賞萬金。合賞十金也。只得賞十金。合賞千金。便賞千金。合賞百金。便賞百金。不是棄萬金十金至厚至薄之說。而折取其中。以賞之也。若但欲去其兩頭。而只取中間。則或這頭重。那頭輕。這頭偏多。那頭偏少。是乃所謂不中矣。安得謂之中。才卿云。或問中却說當衆論不同之際。未知其孰為過。孰為不及。而孰為中也。故必兼總衆說。以執其不同之極處。而半折之。然後可以見表上一端之為過。下一端之為不及。而兩者之間之為中。如先生今說。則或問半折之說。亦當改。曰。便是某之說未精。以此見作文字難。意中見得了。及至筆下依舊不分明。只差些子。便意思都錯了。合改云。故必兼總衆說。以執其不同之極處。而審度之。然後可以識表中之所在。而上一端之為過。下一端之為不及。云云。如此語。方無病。或曰。孔子所謂我叩其兩端。與此同否。曰。然。竭其兩端。是自精至粗。自大至小。自上至下。都與他說無一毫之不盡。舜之執兩端。是取之於人者。自精至粗。自大至小。總括包盡。無一善之或遺。則執

其兩端。非是摺轉來取中節。朱子語錄錄兩端不專是中間。如輕重。或輕處是中。或重處是中。或問執其兩端而用其中。曰。如天下事。箇人說東。一箇說西。自家便把東西來斟酌。看中在那裏。朱晦菴大全某答滿謙之。舜察過言。所以無智者之過。蓋智者之過。常在於驚高遠。而厭卑近也。舜之智。不過非獨爲此一事。須以全章體之。舜隱惡而揚善。聽言之道。當如此。蓋不隱其惡。則人將耻而不言矣。後之當進賢退不肖之任者。亦以隱惡揚善。蓋兼包并容之名。是不知隱惡揚善之義也。隱惡揚善。不爲進賢退不肖言。乃爲受言擇善者發也。答張欽夫。舜好察過言。過言。淺近之言也。猶所謂尋常言語也。尋常言語。人之所忽。而舜好察之。非洞見道體。無精粗差別不能然也。孟子曰。自耕稼陶漁。以至爲帝。無非取諸人者。又曰。聞一善言。見一善行。若決江河沛然莫之能禦。此皆好察過言之實也。伊川先生曰。道道深後。雖聞常人語言。至淺近事。莫非義理。是如此。答徐居庸。兩端。謂衆論不同之極致。都是就善處說。如斷獄。一人以爲當死。一人以爲當罰。今酌其中而行之是也。然所謂中。非如子莫之所執也。程子遺書蘇李明問。舜執其兩端。注以爲過不及之兩端。是乎。曰。是曰既過不及。又何執乎。曰。執猶今之所謂執持。使不得行也。舜

執持過不及使民不得行而用其中使民行之也。又問此執與湯執中如何。曰執只是一箇執。舜執兩端是執持而不用湯執中而不失將以用之也。若子莫執中却是子莫見揚墨過不及遂於過不及二者之間執之。却不知有當摩頂放踵利天下時有當拔一毛利天下不為時。執中而不適變與執一無異。程子輯畧據子謂范巽之曰。今人所以不及古人之因此非難悟。設此語者。蓋欲學者存意之不忘。庶游心寢熟。有一日脫然如大寐之得醒耳。舜之心未嘗去道。故好察適言。昧者日用不知。口誦聖言而不知察。說適言一釋則棄猶草芥之不足珍也。試更思此說。推舜與昧者之分。寐與醒之所以異。無忽鄙言之適也。又曰。只是要博學學愈博則義愈精微。舜好問好察適言皆所以盡精微也。呂曰。舜之知所以為大。資樂取諸人以為善而已。好問而好察適言。隱惡而揚善。皆樂取諸人者也。兩端過與不及也。執其兩端乃所以用其時中。猶持權衡而攝物輕重皆得其平。故舜之所以為舜。取諸人用諸民皆以能執兩端而不失中也。一本云。好問則無知。愚無賢不肖無貴賤無長幼皆在所問。好察適言者。流俗之謔。野人之語。皆在所察。廣問合乎眾議者也。適言出於無心者也。雖未盡合乎理義而理義存焉。其惡者隱而不取。其善者舉而從之。此

與人同之道也。楊曰：道之不行，知者過之也。故以舜大知之事明之。舜好問而好遜言，取諸人以爲善也。隱惡而揚善，與人爲善也。取諸人以爲善，人必以善告之。與人爲善，人必以善歸之。皆非小智自私之所能爲也。執其兩端，所以權輕重而取中也。由是而用於民，雖愚者可及矣。此舜所以爲大知。而道之所以行也。衛溪集說：建安游氏曰：好問而好察，遜言求之近也。隱惡而揚善，取之易也。此好善優於天下，而爲知大矣。立天之道曰陰與陽，立地之道曰柔與剛，立人之道曰仁與義。夫道一而已，其立於天下，則有兩端。故君子有剛克焉，親其義之端也；有柔克焉，親其仁之端也。執其兩端而用之，以時中，此九德所以有常而三德所以用又也。以先覺覺後覺，以中養不中，此舜之所以爲舜也。其斯以爲舜，則絕學無爲矣。

河東侯氏曰：舜所以爲大知者，以其好問而好察，遜言也。好問則不蔽，不蔽則明。察遜言則不惑，不惑則聰。既聰且明，所以能執過不及之兩端，而不由用其中於民也。隱惡者，隱其過不及也。揚善者，用其中也。舜大聖人也。何待問察而後能用中乎？如曰：舜聖人也，猶問察以濟其中，小知自私。苟賢自任，其可不學而自蔽乎？唯舜能之。故曰大知。又曰：其斯以爲舜乎？長樂劉氏曰：夫知出乎性，凡人之所有，而舜則謂之大知者，以其非

止於生知。而又聚天下之知以廣其明。採天下之親以增其哲。攬天下之聰以滋其謀。故曰闢四門。明四目。達四聰也。是能興天下之大利。弭天下之大害。立天下之大法。建天下之大中。此其所以爲大也。嚴陵方氏曰。莊子曰。不同同之之謂大。又曰。江河合水而爲大。舜好問好察。通言則能合衆知而與人同矣。此所以爲大知也。言有遠近。近者察之。遠者可知矣。言有善惡。惡者不隱。則適足以爲言者之媿。善者不揚。則不足以爲言者之勸。知之大。又見乎此。凡物之立。必有兩端。苟執其一。非過也。則不及矣。唯兩端俱執。故不及不敢。不勉有餘。不敢盡。而能用中於民也。舜之所以爲舜者。持此數端而已。故曰其斯以爲舜乎。山陰陸氏曰。大孝行也。大知智也。孟子曰。自耕稼陶漁以至爲帝。無非取諸人者。然則惟通言是聽。詩何以刺。均通言也。而一以爲舜。一以爲幽。王者其在聽察之間歟。不言所以非所以爲舜也。據蓋曰。文王之所以爲文也。海陵胡氏曰。舜有大知。樂與人同。爲善故好問於人。又好察通近之言。有惡不隱。則人懷畏忌之心。適言不來矣。有善不舉。則人不知勸。故惡則隱之。善則揚之。所以來群言而通下情也。又執過與不及兩端之事。用大中之道於民。使賢知則備而就。愚不肖則企而及也。永嘉薛氏曰。所惡於知者。爲其鑿也。舜好

問而好察通言蓋未始自用而亦不輕信之也。通言猶察況其遠者乎天下之事未有無二端者。好問而察通言遏惡而揚善此執兩端而用其中之道也。欲求中而二端之棄吾見其執一而非中也。簡陽鄭氏曰自用則小。集衆人之知以爲知則大問也。察也皆集衆知也。狂夫之言藟藟之論皆有至理。聖人不以其近而易之。善察言者也。舜樂取諸人以爲善人之善猶已之善故善則必揚之。人之惡猶已之惡故惡則必隱之。恕心所發有自然也。天下事端勢必兩立有輕必有重有剛必有柔有寬必有猛有親必有疏各欲適當偏於此則過偏於彼則不及手持權衡所以酌輕重之中心持萬事猶手持權衡也。然則兩端各有中此舜所以執之而用之於民也。兼山郭氏曰極目力之所視而爲明極耳力之所聽而爲聰其爲聰明也殆矣。故聖人兼天下之聰而爲聰用天下之明而爲明此大舜所以爲大智也。好問好察通言隱惡揚善蓋言取諸人者如是也。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蓋言用諸人者如是也。好問則不蔽於心好察通言則不蔽於物隱惡揚善所以與物親而無棄物也。執者去之之謂舜所以治人其納民於大中之道莫不皆然。廣安游氏曰學不厭智也好問則所謂學不厭也所以爲大智以此。通言左右親近之言也。化自上而下。自近

而遠。遠者之化於善。近者之教也。近者之明於善。上之人辨之之詳也。當舜之時。左右所親近者。非禹皋陶之徒。則共驩之黨也。其君臣吁咷都咈之際。相與論道。有善焉。有惡焉。此不可以不辨也。舜辨其善者行之。而日彰。日彰則揚。所謂揚善也。其不善者屏之。而日消。日消則隱。所謂隱惡也。又知所以為過不及之故。謹守其中。用之於民。此所謂致中和之道也。高要譚氏曰。道之不行。患在知者過之。使知者皆如舜之用中。則無惡於知矣。義理之言。不必高遠。合於人情。而易知。切於事宜。而易行。語無藻飾。而意已獨至。此舜所以尤好察此也。若不加察。則往往以為淺近而棄之矣。凡為惡已熟。善心已絕者。此真惡人也。是無復一善可錄。棄之可也。誅之可也。若為惡未熟。善心未絕者。非真惡人也。猶有一善可稱。聖人不忍誅辜。隱其惡而揚其善可也。聖人以公恕待天下。唯恐人之無善可稱也。設有一善可稱。雖素常為惡。聖人猶為之隱也。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何也。此舜時中也。是天理也。如此亦中。如彼亦中。是謂時中。時乎如此。時乎如彼。是謂兩端。執兩端。即允執厥中之謂也。此執兩端。爾謂之允執厥中。何也。曰。兩端用中之準則也。執兩端。乃聖人權輕重之微意。乃所以用其中於民也。執中。責知權。執中。無權。猶執一也。中道之不行。患在執一。

而不知變是以執兩端執兩端則變通不窮泛應曲當亦如仲尼之無可無不可也聖人之行事至於無可無不可則中之爲用博矣故可以損則損可以益則益而禮得其中矣可以剛則剛可以柔則柔而政得其中矣可以因則因可以革則革而爲國之法得其中矣推此類行之將無適而非中中之用豈有既乎 永康陳氏曰古之知道之味者無如舜故曰大知大知則非智者過之常俯而合中而後民有所賴如好問好察通言此取諸人以爲善也如隱惡而揚善此與人爲善者也如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此善與人同者孟子稱大舜有大蓋得諸此執兩端者執而不用所用者惟中耳民協于中豈無自哉 新定顧氏曰或疑舜非生知者歟何其資人如此曰舜誠生知者也何害其爲資人知資人之爲當務斯其所以爲生知也 新定錢氏曰好問即所聞者廣幽遠無不上達矣而或通言之不察則未免浸潤膚受之蔽 吳興沈氏曰大舜之爲大知非徇已也一本於至而已惟舜得夫至以行之故極天下之大全好問則不徇已也察言則不徇人也隱惡則剛亦不吐柔亦不如也揚善則人之有善若已有之也凡是二端皆天下所難能也舜以此處已而不敢以此望人故執夫好問察言隱惡揚善之兩端於已而用夫可以問或可以不問可以

察或可以不察惡可以隱或不必要隱善可以揚或不必要盡揚就二者之中可以使之常行者用之於民舜之所以爲大端有在乎此仁壽李氏曰中庸達德知爲先仁次之勇次之舜好問知也四服膺仁也子路問強勇也上章言知者過之愚者不及故此章首言舜之大知以明其無過不及得知之中也帝舜主知之聖宜必有以知夫人之所不能知者中庸獨以好問言之何哉蓋舜之大聖正以其不自用而取諸人耳夫苟自用則一己之知終有所偏不失之過必失之不及其爲知小矣舜則自耕稼陶漁以至爲帝無非取諸人者合天下之知以爲知非大知而何故此章始終專言好問一事以舜之聖而好問於人國爲不可及矣至於通言則言之淺近人所忽者而舜必察之斯又好問之至焉者也通言未必盡善也略而不問固不可問而不察又不可必加察焉然後善不善有所分未善者不必顯其失也故隱之善者不可匿而不宣也故揚之夫如是則不善者不吾惑而善者無所棄若是可以已乎未也言之善者不徒揚之而已必執其兩端而見之用焉執持也有人焉將任之未可也必參之衆人之言或曰可任或曰不可任此兩端也待其兩端而度其中則人之可任與否見矣有事焉將行之未可也必參之衆人之言或曰可行或曰不可行

此兩端也。持其兩端而度其中。則事之可行與否見矣。故執輕重之兩端。則見輕重之中。執長短之兩端。則見長短之中。執厚薄之兩端。則見厚薄之中。凡事莫不然。兩端具而中道見。於是乎舉而用之於民。然則舜於人之言。既問之。又察之。又擇其善者而揚之。及執其兩端。得其中而用之。片言之長。盡爲已有。天下之知。孰加於此。舜之所以聰明睿知者。不在乎他。在是而已。故曰。其斯以爲舜乎。四明朱氏曰。大知即中也。何以見其爲中。上章言知者過之。小知故耳。大知無過。亦無不及。振南軒集論舜之大知也。曰。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而不及庸。述夫子之忠恕也。曰。庸德之行。庸言之謹。而不及中。何也。意其互見耶。亦各示其用也。言各有攸當。且用其中於民。固所以言庸也。庸德庸言。此庸字輕者。第五章執其兩端。用其中於民。兩端者。凡物之全體。皆有兩端。如始終。本末。大小。厚薄之類。識其全體。而執其兩端。然後可以量度取中。而端的不差也。此說雖巧。恐非本旨。某謂當其可之謂中。天下之理。莫不有兩端。如當剛而剛。則剛爲中。當柔而柔。則柔爲中。此所謂執兩端用其中於民也。振南軒語錄舜其大知也。與知同乎。萬物之知也。蔡淵忠問兩端。謂適言之過與不及者。執謂執之使不行。執與隱義同。用與揚義同。但隱惡揚善。主已爲言。執兩

端用中。主適言焉言耳。趙順孫纂疏舜之所以爲大知者。以其不自用而取諸人也。愚謂舜之知可謂大矣。其所以爲大者。是不自用而樂取諸人。所以常好問而好察。適言若只據一已所有。便有窮盡不得謂之大矣。兩端謂衆論不同之極致。至何以與此。葉氏曰。兩端非如世俗說是非兩端。善惡兩端之謂。乃是事已是非。而非事已善而非惡。已皆當爲之事。自斯道之不明。往往以是非善惡爲兩端而執其中。則半是半非。半善半惡之論興。君子不必爲十分君子。小人不必爲十分小人。苟且酌中之習。乃鄉原賊德之尤也。可不辯哉。此知之所以無過不及。而道之所以行也。黃氏曰。因道之不行。起於知者之過。愚者之不及。故必知如大舜而後可以贊斯道之行。鮑石澗紀問子曰。舜其大知也與。至其斯以爲舜乎。問執兩端之說。章句說得極精密。但人多看不出如何。先生曰。也是難看。舜之不自用。每事必問人。如何區處。所言雖至淺近。亦必仔細詳審。那說得十分不是底。則爲他掩覆。不與之揚其惡。那說得是底。亦有大小輕重厚薄之不同。且以大小言之。有說得極大底。有說得極小底。又有說得不大不小底。雖如此不齊。舜之心亦皆無所適莫。自不大不小。循而至於極大極小底。亦皆執而不舍。不大不小底是中間。極大極小底

是兩端則大小皆無所遺然後於兩端內量度事宜。看中在何處。若在極大處則極大者為中。若在極小處則極小者為中。若在不大小處則不大小者為中。然後以此用之於民。若曰於兩端之間折半取中則是子莫執中矣。楊氏為我墨氏兼愛子莫於為我兼愛二者之間取中。故孟子云執中無權權稱錘也。以權稱物須是移來移去到平處方是中。顏子之世則在陋巷為中。禹稷之世則三過其門而不入為中。問如此是要止於至善否。曰然。孟子問未子以小大厚薄釋兩端其義如何。先生曰兩端猶言兩頭。凡有物皆有兩頭。一頭大則一頭小。一頭厚則一頭薄。執其兩端者。左手把住一頭。極大處右手把住一頭。極小處。却於二者之間量度以取中也。問然則只是取其大小厚薄之中間為中否。曰不然。如此則是子莫執中矣。非所謂時中也。中無定體。隨時而取。如葦之時用大柱。吉則中在那極厚處。如損之時二簋可用亨。則中在那極薄處。其他可以類推。答鄧希聖先生曰。執非執而不用之謂。言執其兩頭之盡處。而於中間度其孰為過。孰為不及。而孰為中也。度在既執之後。來喻謂度了方可執非也。若已度了則舍其兩端而用其中矣。為用執。執是執其言用亦是。用其言也。且如欲刑一人。有一人說當誅戮。有一人說當大配。有一人說當

從杖此是衆論不同處。若他人之偏於寬厚者，則必舍了誅戮之說，而只於決配從杖之間求其偏於嚴酷者，則必舍了從杖之說，而只於誅戮決配之間求其偏於寬厚者，則又必併誅戮從杖之說皆舍了，而只執決配之說以爲中。皆偏狹之見。唯舜則不然，左手執從杖之說，右手執住誅戮之說，却於其間將罪人所犯情節，遍參衆說以求其中。若中在決配上，則誅戮爲太過；從杖爲不及，我則舍誅戮從杖之說，而用決配之說。若中在從杖上，則決配誅戮皆爲太過，只得舍決配誅戮之說，而用從杖之說。若中在誅戮上，則決配從杖又皆不及，只得舍決配從杖之說，而用誅戮之說。蓋執其兩端，則有以見其寬弘博大的總衆善而無遺用其中，則有以見其精密詳審極於至當而無偏此所以異於他人也。答方陳標於明舜之所以爲大知者，以其不自用而取諸人也。好問好察，通言皆取諸人也。集衆智以爲己之智，此其智所以大。若自用己智，則便有窮盡安得謂之大智。然於言之未善者，主孰不樂告以善哉。隱惡見其廣大能容，揚善見其光明不蔽。兩端謂衆論不同之極致，至而道之所以行也。陳氏曰：舜執兩端量度是知之審用中於民是行之至，惟真能知之是以真能行之。此舜所以爲知而無知之或遇不及此道之所以行也。